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Guangzhou Haote Energy Saving Technology Co., Ltd. 廣州豪特節能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 [編纂]項下的[編纂]數目總數 : [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
- [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編纂] : 每股H股[編纂]，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編纂]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編纂] : [•]

[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也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一節所指文件，已遵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規定由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編纂](代表[編纂])及本公司於[編纂]通過協議確定。[編纂]預期為於或約於[編纂]([編纂])(香港時間)，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編纂]([編纂])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除非另有公佈，[編纂]將不高於每股[編纂][編纂]，且現時預期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倘因任何原因，[編纂](代表[編纂])及本公司未能在[編纂]([編纂])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香港[編纂]的申請人或須於[編纂]時繳付(視乎[編纂]渠道而定)每股香港[編纂]最高[編纂][編纂]，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倘最終確定的[編纂]低於[編纂]港元，則可獲退還差額。

[編纂]代表[編纂]及在取得本公司同意後，可於其認為適當時，在遞交[編纂][編纂]的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任何時間，調減[編纂]的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即[編纂]至[編纂])。在該情況下，有關調減[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的通知將在作出上述調減決定後，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及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編纂][編纂]的截止日期上午刊登。該等通知亦將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otso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一節。

在作出[編纂]前，有意[編纂]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一切資料，尤其是「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根據[編纂]中有關[編纂]的終止條文，聯席保薦人及[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編纂])有權在若干情況下，按其絕對酌情權，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任何時間終止香港[編纂]根據[編纂]須承擔的責任。終止條文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終止理由」一節。閣下務請參閱該節以了解詳情。

[編纂]未曾亦不會根據[編纂]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例於美國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編纂]、[編纂]、抵押或轉讓，惟在獲豁免遵守[編纂]登記規定或不受該等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編纂]正根據[編纂]項下[編纂]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編纂]及[編纂]。

[編纂]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